**凤城市第一中学党委**

**关于巡察整改情况的社会公开稿**

根据市委统一部署，2022年9月20日至12月30日，市委第三巡察组对凤城市第一中学进行了巡察。2023年3月1日，巡察组向凤城一中党组织反馈了巡察意见。凤城一中党委根据巡察反馈意见，坚持举一反三、责任到人的原则，积极落实整改工作。按照党务公开原则和巡察工作有关要求，现将巡察整改情况予以公布。

一、整改工作组织情况

巡察组认真贯彻《中国共产党巡视工作条例》，紧抓“重点人、重点事、重点问题”，围绕贯彻落实上级党委重要工作安排部署、人事安排等重点领域管理、基层党组织建设规范化等三个方面共反馈三项19个问题。

对市委巡察组反馈的意见和指出的问题，校党委高度重视，专门成立了巡察反馈意见整改落实工作领导小组，召开领导班子专题民主生活会及相关学校专题整改工作会议，对发现的问题深刻剖析原因，制定整改落实方案和整改工作台账，细化责任分工，将工作任务具体到室、具体到人，落实好整改任务。党委书记认真履行巡察整改“第一责任人”职责，对巡察整改负总责，坚持对重点问题亲自抓，抓到底，党委成员结合分管工作，相互配合、形成合力，以坚决的态度、严明的纪律、扎实的措施，切实担负起落实巡察整改的主体责任，确保整改工作整体、有序推进，不折不扣地抓好整改。

二、整改落实情况

（一）已整改完成的问题

针对巡察反馈意见指出的需要整改的问题，截至目前，已完成理论学习流于表面形式、校园安全工作落实不到位、学生综合素质评价工作开展不到位执行财务制度不到位、落实上级政策跑偏走样、自主采购项目工作存在短板、人事安排存在廉洁风险、党员党日活动笔记次数较少、党费收缴不规范、发展党员材料审核不严、推动廉洁教育和廉政文化进校园不够到位等18个问题的整改。

（二）正在推进整改的问题

截至目前，反馈问题中尚有未按三定规定设置内设机构、配备使用中层干部1个问题正在整改，仍需深化。

三、下一步全面推进整改计划

凤城一中党委在巡察整改工作中发挥统筹协调、监督检查的主体作用，对于要深化的问题，结合实际，责任到相关部门，责任到人，按照制定的整改工作方案和时间节点，及时推进。

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察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。如有意见建议，请及时向我们反映。联系方式： 电话8138151；电子邮箱 lnfcyz@126.com。

中共凤城市第一中学委员会

 2023年8月21日